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债券代码：127018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编号：2022-025

##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于2022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 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独立董事张肃珣、袁知柱、钟田丽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 本次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霍刚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选举霍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东晖先生申请辞去在公司担任的总会计师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秘书代行人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该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王世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暂时负责公司生产经营全面工作），聘任林东先生、杨晓芳先生，荆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蒋晓豫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鉴于公司原董事会秘书代行人王东晖先生离职，暂由蒋晓豫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1）王世友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林东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杨晓芳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荆涛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蒋晓豫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简历：

王世友，男，48 岁，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本钢板材公司炼铁厂热工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新 1 号高炉车间副主任、五高炉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生产科科长、计划科科长、副厂长；本钢板材公司制造部标准管理总监；本钢北营公司炼铁厂厂长；本钢板材公司炼铁总厂党委书记、厂长。现任本钢板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暂时负责公司生产经营全面工作）

林东，男，52 岁，博士，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兼党委副书记；本钢炼钢用料整治组副组长；本钢产业链延伸项目部经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中心主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制造部部长。现任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晓芳，男，58 岁，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本钢冷轧厂副厂长；本钢浦项公司副总经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冷轧厂厂长；资产经营管理公司经理；辽宁恒基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董事长、经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三冷轧厂常务副厂长；现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荆涛，男，52 岁，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本钢板材公司热轧

厂精整车间主任兼党支部副书记、技术质量科科长兼党支部书记、厂长助理、副厂长；本钢板材公司质量管理中心副主任、党委书记兼副主任、包装项目部经理、包装公司经理；本钢板材公司热轧厂厂长；本钢板材公司技术研究院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副院长；本钢集团公司科技创新部部长。现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蒋晓豫，女，51岁，大学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本钢集团公司财务部综合管理总监、资金管理总监、副总经理，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钢板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

以上拟任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